渝儿救基纪要〔2017〕第2号

重庆儿童救助基金会

三届理事会第八次会议纪要

2017年2月14日，重庆儿童救助基金会召开了三届理事会第八次理事会议，会议由秘书长李新慧主持，研究审议了以下事宜：

**一、审议章程修订内容**

全体参会理事集体审议了关于修改章程的议案，将《重庆儿童救助基金会章程》第三章第十六条“本基金会设监事5名”，修改为“本基金会设监事11名 ”。参加会议11人，11人赞成，表决结果超过理事总数的三分之二，符合《基金会章程》的规定。其它章程内容调整部分见附件。

**二、审议关于新增理事的议案**

全体理事集体审议了关于重庆儿童救助基金会新增胡和蓉、张国桥、程柱、谭启洪、徐茜五名理事的议案，到会理事举手表决，一致同意通过议案。

**三、审议关于理事、副秘书长的任免议案**

全体理事集体审议了关于免去万仕先、邹邵学、浦吉、肖丹、周军、李鹏梅、朱云剑七名理事的议案，免去万仕先副秘书长的议案，到会理事举手表决，一致同意通过议案。现有王永武、周思颖、李新慧、罗侠、胡和蓉、张国桥、程柱、谭启洪、徐茜9名理事。

**四、审议关于新增监事的议案**

全体监事集体审议了关于万仕先、邹邵学、浦吉、肖丹、周军、李鹏梅、朱云剑为本基金会监事的议案，一致同意通过议案。

五、**审议关于监事长的任免议案。**

监事们集体审议了关于免去胡和蓉监事长职务的议案和关于聘任万仕先为监事长的议案。监事们一致同意通过议案，对表决结果表示无异议，议案生效。现有万仕先、肖丹、李鹏梅、邹绍学、周军、浦吉、朱云剑、江文波、彭友谊9名监事。

会上万仕先监事长发言对儿基会的信任和聘用表示感谢，并动员监事会成员加深对监事会工作的了解，以便更快的了解和投入监事会的工作中。同时承诺将履行好监事长的职责，带领好本届监事会成员，积极做好监事会工作，在监督和建议儿基会工作方面发挥积极作用，为儿基会工作的规范运作做出监督和保障，为更多需要救助的儿童提供帮助。

**六、王永武理事长讲话。**

王永武理事长对重庆儿童救助基金会理事会、监事会变更进行了说明并指出儿基会2017年要进一步重视资金筹集和加强项目管理监督。儿基会将重视企业资金的筹集，加强对儿基会项目的宣传，重点将项目筹集资金作为资金筹集的主要方式，在筹募资金的同时，扩大儿基会的社会影响力。同时，儿基会将加强对各个项目的管理监督，加强对各个项目的现场考察，主要从服务成效材料、服务对象访问、社会影响力三大方面进行考察审核；并加强对各项目中期评估和末期评估的力度，组建专家评审团队对项目进行严谨的考核，主要将以各项目承办机构的项目汇报、服务成效材料、财务资料以及服务对象反馈四个方面进行考核，对于没有达标的项目，考核团队将给出整改意见，并要求各承办机构进行整改，直至合格。

此外，儿基会将留守困境儿童列入项目服务的重要服务对象，重视重庆各区县留守困境儿童的生活状况和精神需求，加强对该群体的救助力度，主要从助医项目、助学项目和公益创投项目三大项目进行调整。同时，儿基会将进一步加大项目的实施及监督力度，提高项目服务成效，建立专业的项目品牌，进一步扩大儿基会的社会影响力，为更多留守困境儿童提供救助，这需要在座各个理事和监事的大力支持和帮助。

 **七、重庆市民间组织管理局副局长余东海讲话。**

余局长对2016年重庆儿童救助基金会所取得的成绩表示了充分肯定。他表示，2016年基金会获得了5A级社会组织、和通过慈善组织认定的好成绩，这是对儿基会工作非常大的肯定，希望儿基会能够再接再厉，在新的一年更加稳健踏实地做好相关工作，为更多的社会组织做好榜样。此外，余局长还提出，自慈善法实施以来，对于社会组织参与慈善活动的门槛更低，但是要求更加严格。对此，余局长对儿基会工作做出了三条指示：首先，儿基会要加强各项目的监督和管理，重视专业的项目服务品牌的建立，提高项目服务质量和服务产出，这要求儿基会要将更多的精力投入到项目管理中；其次，指出儿基会要加强基金会的宣传力度和扩大宣传渠道，并重视对服务对象的回访；最后，希望各位理事和监事，切实履行好各位监事、理事的职责，共同为儿基会的发展提供助力。

此外，余局长还指出对认定为慈善组织的机构，年检形式将做出调整，今后年检将调整为年报，提交之后便可直接打印，这要求基金会工作要更加认真、严谨。

出席理事：王永武、周思颖、李新慧、罗侠、胡和蓉、

程柱、谭启洪、张国桥、徐茜

出席监事：万仕先、肖丹、李鹏梅、邹邵学、浦吉、朱云剑、周军、江文波、彭友谊

与会理事、监事签名：

（此页无正文）

分送：理事、监事

重庆儿童救助基金会办公室 2017年2月14日印发